公司代码:600123 公司简称:兰花科创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甄恩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跃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军莲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224,016,414.22	23,562,678,167.20	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72,639,780.69	9,387,311,163.77	8.3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200,469.44	1,193,874,845.14	-6.0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15,089,853.37	5,930,064,179.67	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8,444,787.90	741,991,521.29	3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2,208,461.02	730,348,258.25	2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0	8.23	增加1.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52	0.6495	33.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52	0.6495	33.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0,682.77	-6,194,282.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2,695.21	7,202,282.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27,166.27	71,545,345.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648.72	2,938,607.52	
所得税影响额	533,485.35	-19,255,625.58	
合计	-882,019.76	56,236,326.8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5,37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15,340,000	45.11	0	无		国有法人
杨光	19,141,139	1.68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14,160	1.19	0	无		其他
文沛林	10,306,600	0.90	0	无		境内自然人
黄昌爱	7,416,083	0.6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润之信80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20,700	0.52	0	无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捷昀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35,859	0.50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4,700,000	0.41	0	无		其他
温少如	3,938,486	0.3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邓家忠	3,475,400	0.3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15,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340,000
杨光	19,141,139	人民币普通股	19,141,13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14,160	人民币普通股	13,614,160
文沛林	10,3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06,600
黄昌爱	7,416,083	人民币普通股	7,416,083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润之信80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20,7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0,7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捷昀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35,859	人民币普通股	5,735,859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0
温少如	3,938,486	人民币普通股	3,938,486
邓家忠	3,475,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5,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于2018年1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0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13%)转入中泰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中。(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01)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801,157,981.12	1,236,985,399.66	45.61	主要系货款回收现汇比例增加、应收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203,442,768.33	1,518,253,048.18	45.13	主要是增加与客户的票据结算;
预付款项	449,040,032.48	161,283,362.64	178.42	主要系预付工程款、设备款、材料款增加;
预收款项	1,266,050,220.52	401,583,151.85	215.26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442,021,035.28	256,579,427.68	72.27	主要系应付职工工资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948,967.49	96,812,149.88	34.23	主要系购置价值500万元以下设备和工具器具当年所得税前一次性扣除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855,875,746.33	633,136,667.11	35.18	主要系职工薪酬、物料消耗、折旧等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0,870,299.65	48,434,683.40	-77.56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较同期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158,856.85	644,852.06	-75.37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收益较同期减少;
营业外收入	105,989,480.45	50,855,828.02	108.41	主要系取得化肥分公司关停损失补偿
营业外支出	39,440,874.73	28,623,645.04	37.79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和罚款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350,836,380.52	264,394,867.59	32.69	主要系利润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7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山西兰花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议案》,为理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兰花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花污水处理公司")管理体制,充分利用其现有污水处理设备设施,解决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花煤化工公司")污水处理终端问题,同意由兰花煤化工公司吸收合并兰花污水处理公司。具体分两步实施:第一步,由兰花煤化工合计出资4035.35万元,以现金方式收购兰花科创、苣山煤矿、天泰锦辰、福盛钢铁合计持有的兰花污水处理公司87.58%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兰花污水处理公司成为兰花煤化工全资子公司。第二步,由兰花煤化工吸收合并兰花工业污水处理公司,承接其全部业务、资产、负债和人员,并向工商部门申请注销兰花污水处理公司。(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30)。截止本报告期末,第一步兰花煤化工公司收购收购兰花污水处理公司股权工商过户手续已于2018年8月10日完成;第二步兰花工业污水处理公司于9月13日在太行日报刊登工商注销公告。

2、经公司2017年5月5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本金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公司债券和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本公司于2018年3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PPN67号),同意接受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金额20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05);2018年5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CP66号),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注册金额为24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21)

3、2018年7月24日,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发布《关于矿山企业纳入已自行废止矿业权名单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沁水县贾寨煤业投资有限公司所属山西省沁水县贾寨村煤矿详查(三次保留)纳入自行废止矿业权名单,贾寨煤业已按照公告要求,向山西省国土资源厅提出异议申请。(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34)

4、根据晋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组办公室《关于全市重点工业污染行业实施错峰生产的通知》(晋市气防办[2018]40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城市环保局《关于做好2018-2019年"秋冬季"工业企业错峰生产工作的通知》(晋市经信字[2018]112号)相关要求,公司所属化肥化工企业实施错峰生产措施,其中常态化错峰生产期间,阳化分公司和化工分公司全面停产,煤化工公司和清洁能源公司限产25%,田悦分公司和丹峰化工公司限产30%,新材料分公司正常生产。采暖季期间,阳化分公司和化工分公司全面停产,煤化工公司限产25%,丹峰化工限产30%,田悦分公司、清洁能源公司和新材料分公司正常生产。(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40)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甄恩赐

日期 2018年10月19日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临2018-041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要求。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9日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

(四)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甄恩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二)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

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截止2018年9月末,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7439.52万元,负债总额为25010.68万元,净资产为-17571.16万元。鉴于重庆兰花太阳能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且在光伏企业中长期处于规模小、装备差、技术弱、成本高的经营困境,特别国家光伏行业新政出台后,重庆太阳能公司已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按照国资国企改革精神,为进一步聚焦主业、瘦身健体,加快处置长期经营亏损的僵尸企业,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当地法院申请对重庆太阳能公司实施破产清算。

截止2018年9月末,公司对重庆太阳能长期股权投资额为6194.09万元,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截止2018年9月末,公司对重庆兰花太阳能的债权为22712.94万元,经测算,预计公司可收回债权约3000万元。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提坏帐准备19713 万元,将减少母公司当期利润约19713万元,对三季度当期合并报表无影响,后续对公司影响根据重庆太阳能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确定。

(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44《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

(三)关于对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取坏帐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截止2018年9月末,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欠公司借款本息合计22712.94万元,其中本金18374万元,利息4338.94万元。鉴于其已严重资不抵债,不具备持续运营能力,公司拟作为债权人向当地法院申请对其破产清算。

经对重庆太阳能资产进行核查,按公司债权比例计算,预计可收回资产约3000万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其在公司的借款本息22712.94万元扣除可收回的3000万元后,提取19713万元的坏账准备。同时,在破产清算期间,对确认的应收利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影响母公司当期利润减少19713万元,对三季度当期合并报表无影响。

(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45《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四)关于兰花煤化工公司GSP气化炉实施优化升级改造的议案;

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原规划建设二期"3052项目"(年产 30 万吨合成、10 万吨甲醇、52万吨尿素),煤气化技术选用德国西门子燃料气化公司 GSP 粉煤加压气化炉,2009 年 7月,两台GSP 粉煤气化炉到货。因尿素市场情况发生明显变化、产能过剩、价格低迷,加之煤化工公司连续亏损,资金筹措困难,项目暂缓建设至今。

鉴于公司所属化肥化工企业目前仍采用固定床间歇式造气工艺技术,成本相对较高,连续多年亏损,且国家对化肥化工企业环保要求越来越高,根据国务院国发[2018]22号关于"淘汰炉膛直径3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加大化肥行业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整改力度"的要求,按照"先保生存、再求发展"的思路,董事会同意对现有两台GSP炉先期进行改造,改造费用总计4241万元。粉煤气化是煤化工行业气头改造的主流技术,GSP气化炉改造完成后可使用公司9#、15#煤,降低原料消耗和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为下一步调整产品结构,提供原料气奠定基础。

(五)关于伯方、大阳、望云三矿储煤场封闭工程投资的议案;

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根据山西省环保厅《关于印发煤场扬尘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的通知》和《晋城市2017年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关要求,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投资8775.07万元,实施伯方、大阳、望云三矿储煤场封闭工程。其中,伯方煤矿储煤场封闭工程概算投资2922.97万元,大阳煤矿储煤场封闭工程概算投资3096.9万元,望云煤矿储煤场封闭工程概算投资2755.20万元。

(六) 关于向山西兰花科创玉溪煤矿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兰花科创玉溪煤矿有限公司240万吨/年项目概算总投资33.79亿元,实际到位资金27.7亿元(含工程煤资金1.5亿元),仍存在资金缺口6.09亿元。为加快项目建设,确保今年年底首采工作面具备联合试运转条件,根据工程建设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向其提供借款3亿元。

(七)关于向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公司资金紧张,为满足其环保治理和项目建设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向其提供借款3893.56万元,专项用于以下用途:(1)锅炉、三废炉烟气烟羽脱白项目1607.76万元;(2)含氟废水治理项目675万元;(3)兰花科技研发中心项目1023.9万元;(4)兰花煤化工公司复合肥项目由于增加环保、消防设施,增加投资586.9万元。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临2018-042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要求。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9日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

(四)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司麦虎先生主持,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

经审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截止2018年9月末,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7439.52万元,负债总额为25010.68万元,净资产为-17571.16万元。鉴于重庆兰花太阳能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且在光伏企业中长期处于规模小、装备差、技术弱、成本高的经营困境,特别国家光伏行业新政出台后,重庆太阳能公司已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当地法院申请对重庆太阳能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三)关于对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取坏帐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截止2018年9月末,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欠公司借款本息合计22712.94万元,其中本金18374万元,利息4338.94万元。鉴于其已严重资不抵债,不具备持续运营能力,公司拟作为债权人向当地法院申请对其破产清算。

经对重庆太阳能资产进行核查,按公司债权比例计算,预计可收回资产约3000万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其在公司的借款本息22712.94万元扣除可收回的3000万元后,提取19713万元的坏账准备。同时,在破产清算期间,对确认的应收利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影响母公司当期利润减少19713万元,对当期合并报表无影响。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本次坏账准备计提。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临2018-043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前三季度主要生产经营数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分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相关业务规则,现披露公司2018年前三季度主要生产经营数据如下:

2018年前三季度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变化比例(%)
一、煤炭产品			
1、产量(万吨)	570.3	563.42	1.22
2、销量(万吨)	536.96	547.04	-1.84
其中:内部销售量(万吨)	114.83	103.74	10.69
3、销售收入(万元)	343851	316008	8.81
其中:内部销售额(万元)	91068	65591	38.84
4、销售成本(万元)	130697	121804	7.30
5、毛利(万元)	213154	194204	9.76
二、尿素产品			
1、产量(万吨)	63.75	73.99	-13.84
2、销量(万吨)	63.01	77.86	-19.06
3、销售收入(万元)	110159	106886	3.06
4、销售成本(万元)	100468	108070	-7.03
5、毛利(万元)	9691	-1184	-
三、二甲醚产品			
1、产量(万吨)	20.64	20.31	1.62
2、销量(万吨)	20.76	21.16	-1.94
3、销售收入(万元)	73992	65074	13.70
4、销售成本(万元)	65188	59757	9.09
5、毛利(万元)	8804	5317	65.58
四、己内酰胺产品			
1、产量(万吨)	9.21	7.42	24.12
2、销量(万吨)	9.07	7.23	25.45
3、销售收入(万元)	126443	87320	44.80
4、销售成本(万元)	100607	77081	30.52
5、毛利(万元)	25836	10239	152.33

注1:煤炭产品内部销售量包括向公司内部化肥化工企业销售量和向能源集运、湖北兰花、日照兰花等煤炭贸易企业销售量。

注2:己内酰胺产品为公司新材料分公司相关经营数据。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与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有差异,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

此外,因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恶劣天气及灾害、矿井地质条件、设备检修维护和安全检查等,所公告经营数据在季度之间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上述生产经营数据并不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临2018-044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太阳能")严重资不抵债,产品市场萎缩,生产经营难以为继,为保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人民法院申请对其破产清算。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破产清算公司概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167337519XQ

成立日期:2008年4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柴海宏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万州区龙都大道555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单晶硅棒,铸造硅锭、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发电设备及相关产品,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凭有效资质证书执业);销售煤炭、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剧毒品)、机电产品、劳保产品。(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2、股东情况

重庆太阳能公司现有注册资本1亿元,其中公司出资6100万元,占比61%;刘圣君出资1200万元,占比12%;南京首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900万元,占比9%;刘竟出资900万元,占比9%;李桂林出资300万元,占比3%;钱忱出资300万元,占比3%;靳权出资120万元,占比1.2%;员工张保林等6名自然人出资180万元,占比1.8%。

3、财务状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重庆太阳能资产总额为10518.42万元,负债总额为25096.11万元,净资产为-14577.69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5492.24万元,利润总额-5168.4万元,净利润-5213.9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30日,重庆太阳能资产总额为7439.52万元,负债总额为25010.68万元,净资产为-17571.16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826.32万元,利润总额-2993.47万元,净利润-2993.4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申请破产清算的原因

1、重庆太阳能连续多年亏损,难以实现扭亏为盈;

重庆太阳能公司主要从事硅片生产业务。近年来,受欧美对中国光伏企业实施"双反"政策、国内短期内光伏规模快速膨胀、产能过剩及技术设备更新速度快等因素影响,重庆太阳能公司除投产当年实现盈利外,连续多年亏损,自2010年正式投产至今,重庆太阳能公司累计亏损总额27845.28万元。特别是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18]823号)》,对太阳能行业实行限指标、限规模、降补贴,硅片市场需求快速萎缩,重庆太阳能公司由于规模小、装备差、技术弱、成本高,陷入经营困境,不具备持续运营能力。

2、重庆太阳能已资不抵债,且无法按期偿还到期债务;

截至2018年9月30日,重庆太阳能资产总额为7439.52万元,负债总额为25010.68万元,净资产为-17571.16万元,其对债权人的债务已无法全部清偿,其中对本公司债务总额为22,712.94万元(本金18374万元,利息4338.94万元)。

基于上述情况,按照国资国企改革精神,为进一步聚焦主业、瘦身健体,加快处置长期经营亏损的僵尸企业,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当地法院申请对重庆太阳能公司实施破产清算。

三、破产清算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截止2018年9月末,本公司对重庆太阳能长期股权投资额为6194.09万元,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截止2018年9月末,本公司对重庆兰花太阳能公司债权为22712.94万元,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可收回债权约3000万元。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其计提坏帐准备19713 万元,减少母公司当期利润约19713万元,对三季度当期合并报表利润没有影响,后续对公司影响根据重庆太阳能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公告编号:临2018-045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取坏账准备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太阳能公司")借款计提坏账准备19713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对重庆太阳能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概述

重庆兰花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太阳能)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硅片生产业务,企业注册资本1亿元,其中本公司持股61%。截止2018年9月底,重庆太阳能总资产为7439.52万元,负债总额为25010.68万元,净资产为-17571.16万元,已严重资不抵债。由于重庆太阳能公司在光伏行业中长期处于规模小、装备差、技术弱、成本高的状况,特别是国家对光伏行业新政出台后,硅片市场需求萎缩,成本价格倒挂,企业经营难以为继。按照国资国企改革精神,为进一步聚焦主业、瘦身健体,加快处置长期经营亏损的僵尸企业,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拟以债权人身份向当地法院申请对重庆太阳能公司实施破产清算(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44)。

多年来,为确保重庆太阳能生产经营保持正常运行,偿还银行借款、技术改造、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累计向其借款本金18374万元,其中用于偿还银行借款15374万元,技术改造和补充流动资金3000万元。截止2018年9月底,重庆太阳能欠公司借款款本息合计22712.94万元,其中本金18374万元,利息4338.94万元。

经对重庆太阳能资产进行核查,按公司债权比例计算,预计可收回资产约3000万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其在公司的借款本息22712.94万元扣除可收回的3000万元后,提取19713万元的坏账准备。同时,在破产清算期间,对确认的应收利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影响母公司当期利润减少19713万元,对当期合并报表利润没有影响。

三、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坏账准备事项已经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坏账准备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计提坏账准备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太阳能公司已资不抵债、不具备持续运营能力,公司拟以债权人身份性向法院申请对其破产清算。公司对其债权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本次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重庆太阳能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坏账准备。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3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志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241,560,763.76	12,287,746,055.82	1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88,281,455.37	4,282,362,568.51	7.1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40,035,582.26	52.20%	3,963,187,914.86	5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664,946.36	233.31%	398,192,318.70	25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640,838.35	233.09%	387,182,529.76	24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86,780.69	-64.46%	274,129,910.72	30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4	138.27%	0.3771	15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4	138.27%	0.3771	15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1.00%	8.89%	4.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6,01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88,745.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9,831.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5,90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9,231.34	
合计	11,009,788.9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5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何清华	境内自然人	24.79%	261,761,833	196,321,375	质押	226,740,173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万向信托-星辰64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32%	45,592,705	45,592,705		
金元顺安基金-兴业银行-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11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32%	45,592,705	45,592,705		
苏州工业园区鲁鑫创世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2%	43,465,045	43,465,045		
北信瑞丰基金-南京银行-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3.96%	41,793,313	41,793,313		
北京海厚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84%	30,000,000	0		
安信基金-农业银行-华宝信托-安心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53%	26,747,720	26,747,720		
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瑞新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53%	26,747,720	26,747,720		
缪明义	境内自然人	1.05%	11,036,700	0	质押	4,000,000
北信瑞丰基金-浦发银行-北京国际信托-北京信托·轻盐丰收理财201501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94%	9,878,419	9,878,41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清华	65,440,458	人民币普通股	65,440,458
北京海厚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缪明义	11,03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36,700
长沙中南升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72,120	人民币普通股	5,172,12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9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937,500
郭勇	3,675,230	人民币普通股	3,675,2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51,561	人民币普通股	3,251,561
黄金城	2,4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4,400
郑少君	2,12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1,600
长沙高新技术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692	人民币普通股	2,017,6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清华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36个月	切实履行
	苏州工业园区鲁鑫创世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安信基金-农业银行-华宝信托-安心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北信瑞丰基金-南京银行-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北信瑞丰基金-浦发银行-北京国际信托-北京信托·轻盐丰收理财201501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袁曼玲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万向信托-星辰64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华泰资管-广州农商行-华泰资产定增全周期资产管理产品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瑞新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金元顺安基金-兴业银行-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11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首发后限售股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7年10月13日	12个月	切实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85.00%	至	235.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6,248.45	至	54,362.21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227.5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在基建补短板的政策指引下,工程机械行业保持高景气;AVMAX业绩稳定。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9,568.7	29,568.7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	500	0
合计		30,068.7	30,068.7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7月06日	实地调研	其他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0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18年10月22日9:0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公司董事长何清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612.87万元 (含本数)(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额度为计算标准)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限期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超过第四期股权交割期限。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15:00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1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2日11:0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欠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29,612.87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2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河智能")于2017年11月22日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3,000万元(含本数)(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额度为计算标准)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截止2017年10月15日,公司实际使用29,568.7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612.87万元(含本数)(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额度为计算标准)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22号"文核准,山河智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743,465股,发行价格为6.5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78,891,999.70元,扣除发行费用42,338,583.4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36,553,416.24元。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实施了验证,出具了"CAC证验字[2017]0093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山河智能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

二、本次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目前,公司已在银行开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公司已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8年10月15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63,997.99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0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29,612.87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29,568.7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44.17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其中:支付49%股权对价	支付11%股权对价	支付13.33%股权对价	支付13.33%股权对价
1	收购加拿大Avmax Group Inc. 公司100%股权项目	76,375.83	18,163.89	35,958.98	33,499.29
合计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截至公告披露前,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长沙市星沙支行	6119 4378 8888	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香樟路支行	4305 0180 4036 0968 8888	0.00
交通银行长沙经开区支行	4318 9999 1010 0038 2605 7	132,435,539.84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	1901 0180 2920 0068 878	163,693,199.70
合计		296,128,739.54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原因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主要是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剩余13.33%股权将于2019年交割,部分募集资金一定时间内暂不需要使用,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612.87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投资的品种将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2、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限期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超过第四期股权交割期限。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612.87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账户或用作其他用途。

4、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五、内控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投资,规范了募集资金和重大事项的投资行为,有利于防范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六、公司目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银行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状态	公告编号
1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16,368.70	2018年4月27日	2018年11月22日	存续	2018-031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10天	13,200.00	2018年4月26日	2018年11月22日	存续	2018-031
3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湖南)2017年第131期	49,931.40	2017年11月23日	2018年4月25日	到期	2017-073
4	蕴通财富·日增利94天	13,000.00	2017年 11月24日	2018年2月26日	到期	2017-073
5	蕴通财富·日增利56天	13,000.00	2018年2月28日	2018年4月25日	到期	2018-014

七、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由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应该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投资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八、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29,612.87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上述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29,612.87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东吴证券认为:

1、山河智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由于此次拟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权限范围,上述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山河智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山河智能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山河智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宜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18-054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召集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有关会议召开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11月9日(星期五)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1月8日—2018年11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9日(星期五)9:30 至11:30,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8日(星期四)15:00至2018年11月9日(星期五)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5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中路16号山河智能技术中心大楼B206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的时间:2018年11月7日(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及出席要求: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

5.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剑、易广梅

联系电话:0731-83572980

传真:0731-83572980

电子邮箱:db@sunward.com.cn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中路16号

邮编:410100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97",投票简称为"山河投票"。

2.议案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栏中选择一项,用画"√"的方式填写。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